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告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对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内容而引致之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E. BON HOLDINGS LIMITED
(於 開 曼 群 島 註 冊 成 立 的 有 限 公 司)
怡 邦 行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股份代号：599)

董事会会议通知

怡邦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公布，将于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召开董事会会议，于会上通过议案包括考虑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个月的中期业绩、考虑派发中期股息（如有）以及处理其他事宜。

承董事会命
怡邦行控股有限公司
俞志焯
公司秘书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于本公告日期，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包括五名执行董事，即谢新法先生、谢新伟先生、谢新宝先生、谢汉杰先生及刘绍新先生；及两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即黄华先生及温思聪先生。